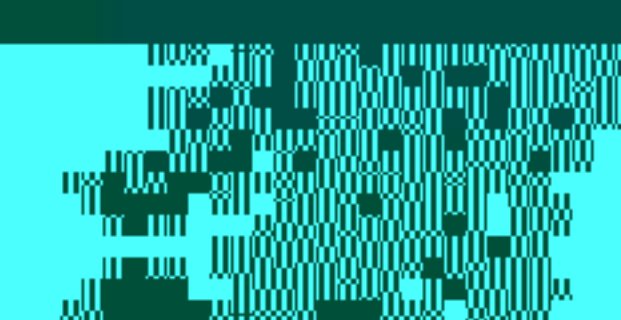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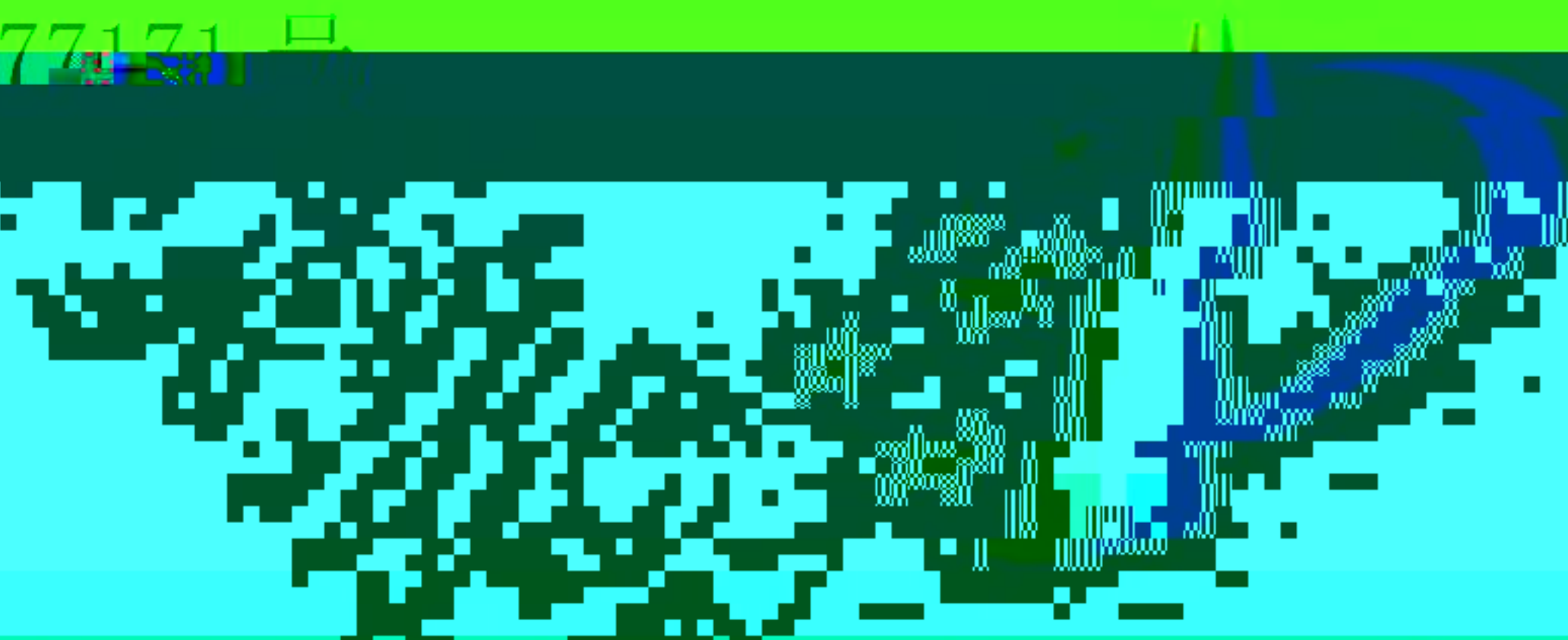


证书号 第1257413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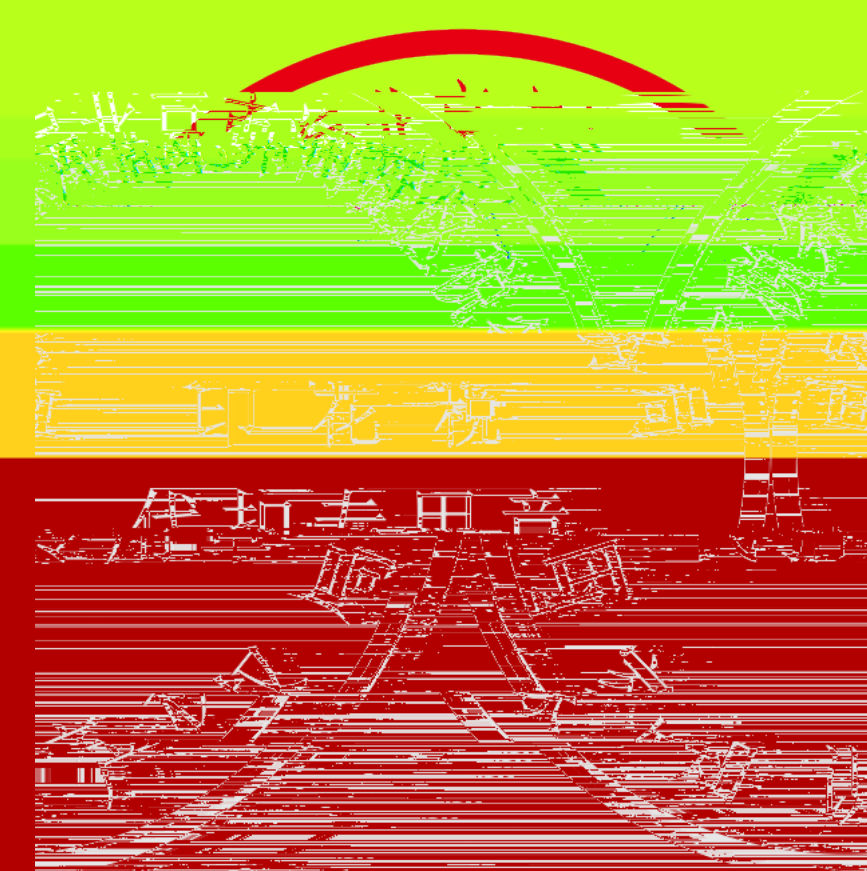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证书号第12577171号



1. 本证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有关规定，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根据发明专利申请公布的内容中所包含的权利要求书及说明书的内容而颁发的。

2. 本证书是证明专利权人对其发明创造享有专利权，并可以作为专利权人向有关机关请求保护的凭证。

3. 本证书是证明专利权人对其发明创造享有专利权，并可以作为专利权人向有关机关请求保护的凭证。

4. 本证书是证明专利权人对其发明创造享有专利权，并可以作为专利权人向有关机关请求保护的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10.10.10

12577171

发明专利申请公布的内容中所包含的权利要求书及说明书的内容而颁发的。